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張秘書智遠

紀錄：彭慧慈

肆、出席人員：洪主任英女、蔡主任明峰(請假，李組長怡蓉代理)、楊主任雅玲、蔡主任叔珮、王主任維駿、朱主任怡貞、林主任教官聖川、羅主任崇綱、王主任品鑒、彭組長慧慈

伍、上次行政會議需各處室協助及執行事項：

協助事項	會辦單位	辦理情況
1. 有關財產管理的部分，每年 7-8 月份會進行學校的財產盤點，請大家注意盤點時務必確實。 2. 有關請購期程，請各單位注意一下時程並配合辦理。	教務處	遵照辦理
	學務處	遵照辦理
	教官室	遵照辦理
	總務處	遵照辦理
	實習處	遵照辦理
	輔導室	遵照辦理
	圖書館	遵照辦理
	人事室	配合辦理
	主計室	遵照辦理
	輪機科	依說明辦理
	食品科	遵照辦理
	養殖科	遵照辦理
	航管科	遵照辦理
	家政科	遵照辦理
	電子科	遵照辦理

陸、主席致詞：

校長因家中有事請假，今日由我來代理主持會議，有件事情要轉達並提醒各處室主任，有關處室內工作分配應量力，業務分工應合理分配，避免勞逸不均；如有同仁反映業務量超過負荷時，也請傾聽並協調改善，設法解決。

柒、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一)已辦理事項

1. 完成優質化、前導、共好計畫修訂與結案。
2. 8/27(三) 完成新進教師座談會。
3. 各項教學設備(網路、電腦、電子白板等)驗收。
4. 9/13-14 帶學生參加屏東縣語文競賽。
5. 114-1 巡堂教師編排。

(二)預計辦理事項

1. 各項計畫規劃與執行。
2. 9/30 前完成充實設備(一般科目)調查與填報。
3. 9/30 前完成學生扶助方案結核。
4. 114 第二學期書單查填。
5. 各項獎助學金請領。

(三)報告事項

1. 優質化計畫複審資料已於 8/29 送出，待核定版確認後，教務處會將計畫書電子檔寄給有執行計畫之處室；目前主計室網頁計畫編號已上架，煩請各單位先行請購資本門已確認項目。
2. 水產養殖科廖書好老師於各單位的實習時段如下：
9-10 月：教務處、水產養殖科；11 月：輔導室；12 月：學務處；1 月：實習處。

二、學務處

(一)已辦理事項

1. 8/27(三)二、三年級返校
2. 8/28(四)新生始業輔導
3. 8/29(五) 全校教職員工基本救命術急救訓練
4. 9/3(三)友善校園講座及幹部訓練
5. 9/9(二)新生健康檢查
6. 9/10(三)週會：各處室業務宣導及學生社團選社說明

(二)預計辦理

1. 感恩教師卡評分及教室佈置評分
2. 9/17(三)週會：職安宣導防災說明
3. 9/19(五) 09:21 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4. 9/23(二)學生拍攝畢業照及證件照
5. 9/24(三)週會:學生愛滋講座

(三)報告事項

1. 請各單位主管再行宣導，實習課老師要要求學生準時到實習教室上課，且應依照學校鐘聲作息，勿讓學生提早下課。並確實做好出缺席紀錄。
2. 目前確診A流通報學生有養三甲3人，烘一甲1人，再請提醒學生身體如有不適建議直接就醫，有發燒現象時請在家休養勿到校，以避免發生群聚感染。
3. 請持續向學生宣導不違反性平及霸凌事件，且不可將霸凌或性平事件因好奇錄影用手機傳輸網站或他人手機散布，告知其需承擔之法律責任，確實做好「不好奇、不起鬨、不拍照、不上傳」。

(四)性平業務宣導

1. 疑似性平事件必須完成通報之外，是將爭議事件讓上級長官知悉，避免造成擴大傷害。請記下口訣：通報-保密-做紀錄。
 2. 通報原則：只要疑似，可能是八卦都算，不需要徵得疑似被害人及疑似加害人同意。從校內第一人知悉起24小時內通報。逾時通報將面臨六千到三萬元罰款(兒少法)及三萬以上十五萬以下罰款(性平法)。
 3. 避免洩密，只能與知悉的人討論，如性平委員。
 4. 惟性平事件和霸凌事件，調查權在委員會手上，嚴禁自行盤問調查，老師只要把所聽所聞紀錄下來，沒有調查權，不要涉及太多。
- 性騷擾的核心在「尊重」，著重於被害人的感受及所受影響，即使沒有性騷擾的意圖，亦可能成立，避免以自認幽默炒熱氣氛，使用具「性意味」的措辭。

三、總務處

(一)報告事項

1. 114年9月19日辦理教職員消防暨防災演練。
2. 輪機館1F洗手台水管管路(漏水)重接做明管。
3. 消防安全設備修繕重新簽核後，進行第二次公開招標。
4. 麻煩各處室提醒

聘僱計畫助理、計畫專案教師、工讀生或臨時人員等勞保身分人員，投保月份機關負擔(公提)之勞保費、健保費與勞工退休金，需在次月收到應繳納金額分攤表時，應立即請購，以利主計室製作傳票，出納組開立支票，再由出納組到台灣銀行繳納。若未在每月15日前繳納，學校將會被處以滯納金。

目前連續兩個月皆有處室未請購(臨時工讀生無人請購)，差點就要被處以罰款。故本處將成立群組，次月28號前將於**勞退健三合一群組**公告各類人員應繳納金額分攤表(舉例：投保期間8月份將於9月28號前公告)，請提送投保申請表人員或各處室指定人員自行從群組內下載列印分攤表，依經費來源至請購系統登打購案後，列印黏貼單將分攤表貼上，循後續核章程序辦理。黏貼單送出科處室後請於line群組內回覆”X月XXX(請打被保險人姓名，如為多名工讀生，可打XXX等X名工讀生)公提購單已送出”，以利本處承辦人員勾稽。

四、實習處

(一)已完成事項

1. 全國技藝競賽第二階段網路報名於9/12截止，已於9/10完成作業，紙本文件寄送完。
2. 113學年度充實教學及學習設備計畫一案，電子科已完成計畫，目前在填報成果及成效報告，於9月底前完成送出。
3. 114學年度產特計畫鐘點費已完成送出審核，經費約在9月中審核後會來文通知。
4. 全國第3梯次技術士檢定部，本校相關檢定為電腦軟體應用乙級，共16名學生報名。

(二)待辦事項

1. 實習組各項計畫，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發展計劃、職場參觀及校外實習計畫、業師專家協同教學計畫，目前各科正積極進行中。
2. 114學年度產特計畫經常門經費(包含材料費)目前已核發各科，有部分經費需於10月後各校陸續審核通過才會發送。

(三)報告事項

1. 為宣導資訊設備密碼強化，請提醒同仁勿使用生日等簡易密碼。
2. 請協助宣導尚未完成資安研習同仁，至磨課師等線上平台，儘速觀看課程，每年度需完成3小時研習時數。
3. 9/17(三)資安訪視。

五、輔導室

(一)8月已辦理事項

1. 招聘114學年度資源班特教生鐘點助理員。
2. 8/29特殊生狀況說明會、教師輔特知能研習
3. 一年級特教新生轉銜座談會議工作及全校教師特教生IEP說明會。
4. 一年級新生基本資料宣導。
5. 導師輔導紀錄亞昕系統線上填寫說明。
6. 9/1轉復學生座談會。

(二)9月待辦理工作

1. 各年段主責輔導教師入班進行A表資料建置。
2. 9/9 輔導工作委員會暨家庭教育工作小組。
3. 9/16 特推會。
4. 9/24 好心情好關係講座辦理。
5. 10/1 親師座談暨親職教育講座。
6. 完免職涯試探申請學校統整。
7. 優質化家長場課程規劃。

(三)報告事項

1. 114 學年度親師座談時間 10/1 (三)五、六節。9/12(五)下班前請各處室將資料電子檔寄至 counseling@tkms.ptc.edu.tw
2. 完免職業試探統計後會再與各科協調時間，前往各校辦理試探課程，預計 11 月底前課程執行完畢。

六、圖書館

(一)報告事項

1. 114-1 圖書館利用教育自 9 月 10 日開始實施(如附件)。

(二)家長會

校內各項需家長代表參加會議，(如附件)。請各處室確認是否增刪，並請於 9/19 確認會議所需家長代表人數，以利於家長委員會時提出討論。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圖書館利用教育班級分配表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9 月 10 日 40	食三乙(23) 食三甲(17)	10 月 22 日 38	烘一甲(15) 家一甲(23)	12 月 3 日 38	輪二乙(23) 電二乙(15)
9 月 17 日 34	電一甲(9) 電一乙(9) 電二甲(16)	10 月 29 日 36	家二甲(22) 烘三甲(14)	12 月 10 日 39	輪二甲(27) 電三乙(12)
9 月 24 日 39	輪一甲(32) 管一乙(7)	11 月 5 日 35	養一甲(13) 養二甲(22)	12 月 17 日 34	管二甲(6) 管二乙(6) 管三甲(10) 管三乙(12)
10 月 1 日 40	輪一乙(32) 管一甲(8)	11 月 12 日 40	餐二甲(17) 家三甲(23)	12 月 24 日 26	食二甲(14) 食二乙(12)
10 月 8 日 36	食一甲(18) 食一乙(18)	11 月 19 日 37	輪三甲(24) 電三甲(13)	1 月 7 日 42	養三甲(14) 輪三乙(28)
10 月 15 日	第一次段考	11 月 26 日	第二次段考	1 月 14 日	預備週

項次	會議名稱	法令依據	負責處室	人數
1	校務會議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25條第2項	秘書室	
2	教師評審委員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	人事室	
3	學生獎懲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3條	學務處	需分別選派代表，不可為同一人
4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2條第2項	輔導室	
5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4條第1項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第4點第1款	輔導室	
6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12條	學務處	
7	代收代辦費審查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3條第2項(代辦費收取會議，任一性別成員不得少於總人數3分之1，家長及學生代表合計不得少於總人數2分之1)	總務處	選派家長人數應符合比例
8	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會	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成及運作辦法第2條第2項	學務處	學校家長會一人或二人
9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學生輔導法第8條第2項	輔導室	
10	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7條第3項	學務處	
11	服裝儀容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第2點	學務處	
12	課程發展委員會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10年2月修正)第7點實施要點第1項第1款第2目(*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	教務處	
13	團膳委員會	學校衛生法第23-2條第2項 (現任家長應占4分之1以上)	學務處	
14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會議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點	學務處	
15	高關懷課程執行小組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8點	學務處	
16	學校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工作小組	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作業注意事項第4點(*有申請BOT之學校)	總務處	

17	校外學習成就及教育訓練學分採計審查委員會	教育部主管職業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審查及學分採計要點第4點	教務處	
18	校園事件處理會議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第12條	秘書室	
19	繁星計畫遴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學校自訂)	教務處	
20	編班及轉班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112年5月1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50691A號令)	教務處	
21	工讀獎助金審查委員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工讀獎助金實施要點第3點(113年12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7016A號令)	學務處	

七、人事室

(一)報告事項

1. 退休申請：本校教師如欲於115年2月1日申請退休者請於114年10月3日(星期五)下班前檢附相關證件正本至人事室辦理初審,俾能如期彙送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審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2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3112號函來文】
2. 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心聊癒，雲陪伴」單次心理諮詢服務實施計畫
 - (1)以單次心理諮詢服務執行內容，符合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服務(以下簡稱教師支持中心)對象之教師每人至多可申請1次，每次服務時間為50分鐘，實體與視訊形式皆可，由與教師支持中心合作之心理師於合格服務機構執行服務。
 - (2)申請方式：由教師直接向教師支持中心申請，網址：
<https://www.surveycake.com/s/Q6DV7>，請點選連結填寫申請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9月3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3157號函來文】

八、主計室

(一)已辦理事項

1. 已於8月18日完成全國主計網(eBAS)機構基本資料維護及主計人員通訊名錄管理中各項校對作業。
2. 完成114年8月份會計月報並於8月27日上傳校務基金艾富系統與回傳國教署。
3. 完成115年立法院預算中心調查表，並於9月5日回傳國教署。
4. 完成115年度歲出預算各月分配數調查並於9月10日回傳國教署。
5. 完成114年第2次固定資產額度調移調查表並於9月10日回傳國教署。

(二)報告事項

1. 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將於114年9月25日派員實地查核本校財務收支情形，各單位配合辦理事項已於8月26日簽奉校長核可(公文文號B1140001189)並通知各科處室主管知悉。查核事項涉及教科書採購及選用為總務處與教務處承辦業務；112至114學年學生入學與畢業人數為教務處承辦業務，查核當日(114/9/25)請兩處相關業務人員務必出勤或指定代理人，以利即時回覆審計部查核人員詢問之相關問題。另查核事項涉及114年6月份傳票及原始憑證(含校務基金部門預算與各類補助代辦委辦計畫)，請全校各科處室114年度曾辦理過收支核銷申請同仁於查核當日盡量出勤，以利即時回覆查核人員臨時詢問有關經費執行內容相關問題。

主席裁示：

一、學務處

有關實習課上課情形，巡堂時發現學生上實習課有遲到等狀況，請實習處提醒任教實習課老師，務必要求學生準時上課。

二、總務處

有關勞保、勞健保及勞退等請購時程，請大家配合辦理，避免逾期繳納被處以滯納金，學校沒有此經費可以支應。

三、實習處

有關明日(9/17)的資安訪視，請各處室配合辦理。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9時 30分。